

情况通报

INFCIRC/1301

2025年7月17日

普遍分发

中文

原语文: 英文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的信函

1. 2025 年 7 月 3 日，秘书处收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的普通照会及其附文。
2. 谨此按请求分发该普通照会及其附文，以通告全体成员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常驻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

编号：2547756

致：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办事处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意，谨请秘书处作为《情况通报》单独文件按时间顺序分发伊朗副总统兼伊朗原子能组织主席穆罕默德·伊斯拉米先生阁下之前致原子能机构总干事拉斐尔·格罗西先生阁下的四封信函。（为便于参考，随附信函副本）。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办事处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印章][签名]

2025 年 7 月 3 日·维也纳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伊朗原子能组织

[非正式译文]

日期：2025 年 6 月 13 日

编号：30/30

国际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
拉斐尔·马利亚诺·格罗西阁下

阁下：

如您所知，2025 年 6 月 13 日星期五清晨，罪恶的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对我国高级军官、科学家和无辜伊朗平民以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和平核设施发动了恐怖主义袭击。尽管我国曾就罪恶的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威胁攻击和攻击伊朗和平核设施一事一再向您发出（包括通过若干信函 * 发出）提醒和警告，但令人遗憾的是，您作为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不仅未根据您的法定职责以及原子能机构大会和联合国安理会决议回应所提出的警告和关切，而且还发表了不专业且超出职责范围的言论，包括声称：“……需要非常、非常具有破坏性的力量才能影响它”，这表明您对犹太复国主义政权错误地实施这种犯罪行为无动于衷，而今天我们看到该政权正在对伊朗和平核设施实施恐怖主义行动。由于原子能机构的疏忽大意和不作为以及缺乏严肃措施，这种恐怖主义行动造成了严重的人员伤亡和对伊朗一直处于原子能机构保障核查之下的核设施的损害。

显然，这次恐怖主义袭击和我们同胞殉难的直接责任在于罪恶的犹太复国主义政权，那个政权必将承受痛苦的后果。

最后，需要提醒的是，面对这些威胁不及时采取行动，面对这一令人发指的袭击迟迟不作出反应，不谴责杀戮儿童的政权，这些可以被视为对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一种同意和与之共谋。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副总统兼
伊朗原子能组织主席
穆罕默德·伊斯拉米

* 2025 年 6 月 11 日本人的第 30/29 号信函；2023 年 11 月 8 日本人的第 154859 号信函；2025 年 5 月 22 日外交部长阿拉格奇博士先生阁下的信函；2025 年 5 月 25 日伊斯兰议会代表的第 18922 号信函；2024 年 10 月 6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和国际组织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2228045 号信函；2023 年 2 月 1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1487576 号信函；2023 年 1 月 3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信函（S/2023/9 号文件）。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伊朗原子能组织

[非正式译文]

日期：2025 年 6 月 19 日

编号：30/31

国际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
拉斐尔·马里亚诺·格罗西阁下

阁下：

继关于罪恶的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平核设施实施的令人发指的一再攻击的多封信函¹直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第 30/30 号信函之后，尽管伊朗一再就不作为特别是（不幸处于欧洲三国、美国及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导向、影响和支持之下的）理事会的不作为向您发出了提醒和警告，但以色列政权仍延续其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平核设施（包括纳坦兹和福尔多浓缩综合设施、伊斯法罕铀转化设施的各个部分）的侵略，于今日上午（6 月 19 日星期四，1404）对克努达重水研究堆以及该反应堆邻近的重水综合设施进行了令人发指的攻击，违反了国际法。

这些武装攻击违反了“日内瓦四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原子能机构《规约》、联合国原子辐射效应科学委员会章程和职权范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协定》（INFCIRC/214 号文件）、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和大会决议、原子能机构安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国际文书。

在谴责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这些违反国际法行为的同时，有必要立即停止这种不作为，履行您的法定职责。显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采取必要措施捍卫其主权权利的同时，还将特别针对阁下的一再不作为采取适当法律措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副总统兼
伊朗原子能组织主席
穆罕默德·伊斯拉米

¹ 2025 年 6 月 11 日本人的第 30/29 号信函；2023 年 11 月 8 日本人的第 154859 号信函；2025 年 5 月 22 日外交部长阿拉格奇博士先生阁下的信函；2024 年 10 月 6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和国际组织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2228045 号信函；2023 年 2 月 1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1487576 号信函；2023 年 1 月 3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信函（S/2023/9 号文件）。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伊朗原子能组织

[非正式译文]

日期：2025 年 6 月 21 日

编号：30/32

国际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
拉斐尔·马里亚诺·格罗西阁下

阁下：

继关于罪恶的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平核设施实施的令人发指的一再侵略的多封信函^{*}直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第 30/31 号信函之后，尽管伊朗一再就您的不作为及（不幸处于欧洲三国、美国及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导向、影响和支持之下的）理事会的不作为发出了提醒和警告，但以色列政权仍延续其令人发指的侵略和对国际法的违反，于 2025 年 6 月 21 日星期六清晨再次对处于原子能机构持续监测之下的伊斯法罕核场址发动了数次空袭。

这些武装攻击违反了“日内瓦四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原子能机构《规约》、联合国原子辐射效应科学委员会章程和职权范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协定》（INFCIRC/214 号文件）、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和大会决议（包括 2009 年 9 月 18 日第十一次全体会议通过的 GC(53)/DEC/13 号决定）、原子能机构安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国际文书。

遗憾的是，您昨天向联合国安理会报告时仍延续了您的不作为，错过了谴责这些侵略的机会，而这正是您作为原子能机构总干事的法定职责所在。毫无疑问，您非法参与这些侵略将被国际社会载入史册。

在谴责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这些违反国际法行为的同时，有必要立即停止这种不作为，履行您的法定职责。显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采取必要措施捍卫其主权权利的同时，还将特别针对您的一再不作为采取适当法律措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副总统兼
伊朗原子能组织主席
穆罕默德·伊斯拉米

^{*} 2025 年 6 月 19 日日本人的第 30/31 号信函；2025 年 6 月 11 日日本人的第 30/29 号信函；2023 年 11 月 8 日日本人的第 154859 号信函；2025 年 5 月 22 日外交部长阿拉格奇博士先生阁下的信函；2024 年 10 月 6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和国际组织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2228045 号信函；2023 年 2 月 1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1487576 号信函；2023 年 1 月 3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信函（S/2023/9 号文件）。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伊朗原子能组织

[非正式译文]

日期：2025 年 6 月 22 日

编号：30/33

国际原子能机构
总干事
拉斐尔·马里亚诺·格罗西阁下

继关于罪恶的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平核设施实施的令人发指的一再侵略的多封信函 * 直至 2025 年 6 月 22 日第 30/32 号信函之后，尽管伊朗一再就您的不作为及（不幸处于欧洲三国、美国及犹太复国主义政权导向、影响和支持之下的）理事会的不作为发出了提醒和警告，但这次是美国延续了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侵略，于今日早晨（2025 年 6 月 22 日星期日）违反国际法，野蛮攻击了处于原子能机构持续监测之下的伊斯法罕核场址、纳坦兹和福尔多浓缩厂。应该指出的是，美国总统已经正式承担了这些袭击的责任。美国作为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这次却明显违反了《联合国宪章》。

这些武装攻击违反了“日内瓦四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原子能机构《规约》、《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与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协定》（INFCIRC/214 号文件）、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和大会决议（包括 2009 年 9 月 18 日第十一次全体会议通过的 GC(53)/DEC/13 号决定）、原子能机构安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国际文书。

在谴责美国和犹太复国主义政权的这些违反国际法行为的同时，有必要立即停止这种不作为，履行您的法定职责。显然，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采取必要措施捍卫其主权权利的同时，将通过国际相关主管部门特别针对您本人的不作为和在这些令人发指罪行中的共谋行为采取适当法律措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副总统兼
伊朗原子能组织主席
穆罕默德·伊斯拉米

* 2025 年 6 月 21 日本人的第 30/32 号信函；2025 年 6 月 19 日本人的第 30/31 号信函；2025 年 6 月 11 日本人的第 30/29 号信函；2023 年 11 月 8 日本人的第 154859 号信函；2025 年 5 月 22 日外交部长阿拉格奇博士先生阁下的信函；2024 年 10 月 6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和国际组织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2228045 号信函；2023 年 2 月 1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第 1487576 号信函；2023 年 1 月 3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兼大使阁下的信函（S/2023/9 号文件）。